

股票简称：深赛格、
深赛格 B
债券简称：18 赛格 01、
18 赛格 02

股票代码：000058、
200058
债券代码：112836、
112837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海口市南沙路 49 号通信广场二楼）

二零一九年二月

重要声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万和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 2019 年 2 月 22 日对外公布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18 赛格 01”和“18 赛格 02”偿还借款对象明细的公告》。万和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发行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万和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万和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 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84号”文核准公开发行，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 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18赛格01”，品种二简称“18赛格02”）。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亿元。

3、债券期限：品种一债券期限为3年，品种二债券期限为18个月。

4、发行首日：2018年12月25日。

5、发行期限：2018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6日，共2个交易日。

6、起息日：2018年12月25日。

7、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9年9月25日及2020年每年的6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

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二付息部分的付息日为 2019 年 9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和划转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的资金用途必须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核准用途相符。

1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为 AAA，主体评级为 AA，资信评级机构为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11、债券受托管理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3、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4、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15、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 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1. 本次发行人变更偿还借款情况

根据 2018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其中 4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的银行贷款，剩余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拟偿还借款的明细如下：

借款主体	借款机构	借款金额 (万元)	偿还金额	还款日期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000.00	5,000.00	2019.3.15
	农业银行	7,200.00	4,300.00	2019.3.8
	中信银行	3,000.00	3,000.00	2019.1.9
	农业银行	9,700.00	9,700.00	2019.3.8
	浦发银行	15,000.00	15,000.00	2019.2.3
	中信银行	3,000.00	3,000.00	2019.1.9
合计		42,900.00	40,000.00	

本期债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汇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核准用途的内容，“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银行贷款或补充营业资金。”

为更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减少资金沉淀、节约利息费用，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对部分其他存量借款进行提前偿付。

本次变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偿还借款的明细范围将调整如下：

借款主体	借款机构	借款金额 (万元)	贷款起止日	利率形式	偿付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000.00	2018-07-25 至 2019-07-20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光大银行	5,000.00	2018-07-31 至 2019-07-30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5,000.00	2018-03-16 至 2019-03-15	固定利率	即将提前偿付
	浦发银行	1,000.00	2018-04-28 至 2019-02-03	固定利率	已归还
	交通银行	5,000.00	2018-08-31 至 2019-08-30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6,000.00	2018-12-21 至 2019-12-21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杭州银行	5,000.00	2018-09-28 至 2019-09-27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杭州银行	5,000.00	2018-12-05 至 2019-12-04	固定利率	合理替换, 即将提前偿付
合计		52,000.00			

调整后, 本期债券累计用于偿还借款的金额合计仍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 未超过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约定的范围。

2. 影响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偿还借款对象的变更原因主要系考虑到发行人实际经营的需要, 为了更合理地利用募集资金、减少资金沉淀、节约利息费用、最大化资金使用效率, 发行人对原定待偿还银行贷款明细进行了调整, 符合发行人未来的发展规划, 且在发行人出具《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18 赛格 01”和“18 赛格 02”偿还借款对象明细的公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无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未偿还本期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向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上述变更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万和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周雨霖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 021-68819097*802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之盖章页。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8日

司